往来帐余额调节表

截止日期	2024-06-30			单位：元	
编制单位: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诸城汽车厂			对方单位:A0250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往来核算账户：应付账款	贷 账面余额	3,017,530.08	往来核算账户：应收账款	借 账面余额	3,050,226.38
保证金核算账户：其他应付账款	贷 账面余额	100,000.00	保证金核算账户：其他应收账款	借 账面余额	100,000.00
订金核算账户	贷 账面余额		订金核算账户	借 账面余额	

未达账项情况表

应加本方未达账项业务				应加本方未达账项业务			
日期	摘要	借方	贷方	日期	摘要	借方	贷方
	借方		贷方		借方		贷方
小计				小计		0.00	0.00

应减本方未达账项业务				应减本方未达账项业务			
日期	摘要	借方	贷方	日期	摘要	借方	贷方
				2024-06-30	2024.6.30发票		32,696.30
	借方		贷方		借方		贷方
小计		0.00	0.00	小计		0.00	32,696.30
合计		0.00	0.00	合计		0.00	32,696.30
往来调整后余额	贷		3,017,530.08	往来调整后余额	借		3,017,530.08
保证金调整后余额	贷		100,000.00	保证金调整后余额	借		100,000.00
订金调整后余额	贷			订金调整后余额	借		

承诺栏：本次对账形成的我司未达账项，我司于对账之日起一个月内处理完毕，未处理事项发生任何问题由我司承担。	承诺栏：本次对账形成的我司未达账项，我司于对账之日起一个月内处理完毕，未处理事项发生任何问题由我司承担。
单位盖章： 对账人：	单位盖章： 对账人：
对账日期：2024-07-11	对账日期：2024-07-08
小注：	
差异说明	差异时间

1、提请贵司注意：请认真核对我司提供的往来对账调节表，经双方确认的往来对账调节表将作为双方确认债权债务关系的合法依据；对于经双方确认核对一致的账目，贵司不得以更换财务人员为由要求我司对账人员重新核对前期双方已确认一致的账目；

2、本“往来对账调节表”仅表示对账截止日双方财务账面已确认的债权债务金额；

3、对于对账截止日所形成的未经财务账面确认的账外债权，双方均保留追索权；

4、双方在此确认，对账截止日所形成的未经财务账面确认的账外债权包括但不限于贵司应当承担的“三包”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配件管理费、工时费、外出差旅费等），以及PPM值考核，质量考核，理化试验费，KD索赔，零部件检测费等确定的扣除费用；

5、对账截止日前所形成的账外债权，贵司应当发生之日起最迟在一年进行财务确认，贵司在1年内或我司三次要求对账而贵司未予确认的，以我司单方确认为准。

6、对帐单位必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财务章并签字确认，相关对帐资料收集齐全后盖骑缝章。

7、相关往来调整事项请依据核算科目性质以正负号表示。

8、本对帐单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9、本表格式内容不够填列时，可单独编制表格附加说明。

联系电话	传真